

关于暂停政府采购活动的通知

樟树市应急管理局、江西东普项目有限公司：

本机关收到供应商对“樟树市应急指挥中心平台建设项目”（项目编号：东普-ZS2023-002，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的投诉。

根据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4号）第二十八条的规定，现决定暂停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，暂停期限为三十日（自本通知书送达之日起计）。在暂停期限结束或者本机关发出恢复采购活动通知前，不得进行本项目采购活动。

特此通知。

